

2024 年  
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本部门的主要工作职责有：（一）协调落实就业创业、优抚帮扶、应急救援、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等有关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教育、技能培训。（二）协助做好辖区内单位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退役军人党员摸排登记等工作，协助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三）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信访工作，以及上级领导、部门交办的信访事项，落实信访事项首办责任，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问题，开展心理疏导、法律服务等工作。（四）构建政策咨询、沟通联系、学习交流等活动场所、多渠道筹措资金，针对性、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化解矛盾和思想稳定工作（五）全面摸清、动态掌握、及时报告有关政策落实、工作开展，以及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思想状况、家庭生活情况、主动登门入户讲政策、解决问题、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榜。及时开展走访慰问。（六）指导辖区内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设下属机构。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854.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其他资金		三、国防支出	198.5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1.4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8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54.87	本年支出合计	2,854.87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854.87	支出总计	2,854.87

注：1. 预算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 本报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下同。





表 3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54.87	383.13	2,471.74				
203	国防支出	198.50		198.50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198.50		198.50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98.50		19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1.49	332.51	2,248.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2	60.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4	1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2	32.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6	16.26					
20808	抚恤	1,399.12		1,399.1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07.09		107.0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92.03		1,292.03				
20809	退役安置	749.61		749.6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49.61		749.61				

表 3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72.13	271.89	100.24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7		24.57				
2082804	拥军优属	71.78		71.78				
2082850	事业运行	272.66	271.89	0.7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13		3.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9	13.82	24.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2	13.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79	11.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	2.03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4.26		24.26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24.26		24.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80	36.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80	36.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0	36.80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54.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198.5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1.4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8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54.87	本年支出合计	2,854.87
		二十四、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854.87	支出总计	2,854.8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854.87	383.13	2,471.74
[203]国防支出	198.50		198.50
[20399]其他国防支出	198.50		198.50
[2039999]其他国防支出	198.50		198.5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1.49	332.51	2,248.9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2	60.62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4	11.84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2	32.52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6	16.26	
[20808]抚恤	1,399.12		1,399.12
[2080805]义务兵优待	107.09		107.09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1,292.03		1,292.03
[20809]退役安置	749.61		749.61
[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749.61		749.61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72.13	271.89	100.24
[2082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7		24.57
[2082804]拥军优属	71.78		71.78
[2082850]事业运行	272.66	271.89	0.77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13		3.13
[210]卫生健康支出	38.09	13.82	24.26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2	13.82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1.79	11.79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	2.03	
[21014]优抚对象医疗	24.26		24.26
[2101499]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24.26		24.26
[221]住房保障支出	36.80	36.8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6.80	36.8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6.80	36.80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83.13
[301]工资福利支出	364.15
[30101]基本工资	53.19
[30102]津贴补贴	39.76
[30106]伙食补助费	0.05
[30107]绩效工资	169.7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5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6.2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3
[30113]住房公积金	36.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
[30201]办公费	2.33
[30207]邮电费	0.62
[30214]租赁费	1.08
[30226]劳务费	1.15
[30229]福利费	0.0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4
[30302]退休费	10.82
[30307]医疗费补助	1.01
[310]资本性支出	1.2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20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399.01
[301]工资福利支出	3.1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4
[30206]电费	0.76
[30205]水费	0.01
[30213]维修（护）费	24.5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0.55
[30309]奖励金	198.5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9.61
[30305]生活补助	1,422.43

注：本表不含结转的项目支出。

表 8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三公”经费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 经营 预算		
合计	383.13	383.13	383.13				
工资和福利支出	364.15	364.15	364.15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	5.95	5.9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4	11.84	11.84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20	1.20	1.2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小榄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合计</b>	2,471.74	2,471.74	2,471.74					
水电费	0.77	0.77	0.7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13	3.13	3.13					
拥军优属保障金	68.12	68.12	68.12					
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	198.50	198.50	198.50					
企业军转干部春节、八一慰问金以及住院、病故慰问金	4.80	4.80	4.80					
退役士兵就业一次性补助金	749.61	749.61	749.61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07.09	107.09	107.09					
重点优抚对象医保参保补助经费	24.26	24.26	24.26					
重点优抚对象优待金	119.52	119.52	119.52					
重点优抚对象住院、病故慰问	3.66	3.66	3.66					
小榄（东升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星级创建装修经费	24.57	24.57	24.57					
中退役军人函（2023）55号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一批）	499.48	499.48	499.48					
中退役军人函（2024）6号2024年省财政优抚抚恤补助经费	25.08	25.08	25.08					
中退役军人函（2024）5号2024年市财政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	570.43	570.43	570.43					
中退役军人函（2023）2号2023年市财政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	72.73	72.73	72.73					

注：本表含结转的项目支出。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854.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1.52 万元，下降 16.9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财政全额拨付预算单位，部门有调出编制人员，人员经费预算减少；支出预算 2854.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0.9 万元，下降 12.85%，主要原因是部门有调出编制人员，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2万元，与上年持平。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0.93万元（净值），其中原值8.12万元，累计折旧7.1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2万元，主要是购置投影仪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391.73	

2024 年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796.95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工作的通知》（中退役军人发〔2023〕31 号）要求，对自主就业的退伍士兵进行一次经济补助金，做好军人抚恤优待工作，加强国防建设，鼓励适龄青年加入国防队伍。
2024 年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金	1081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024 年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	198.5	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征集大学生士兵工作的通知》（中府办〔2019〕16 号），对入伍大学生发放一次性奖励，通过项目实施，吸引更多高素质人才投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保证高标准完成以征集大学生士兵为重点的征兵工作任务。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